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启用新公章、法人章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原有公章长期使用磨损严重，已不能满足正常工作需要，且公司法定代表人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近期完成新公章、新法定代表人公章的刻制工作并在公安局办理完成备案手续。

各枚印章变更如下：

旧印章名称	变更内容	新印章名称
公章	名称不变	3411026190016
法定代表人人名章	名称不变	3411026190016
上述各印章自启用起生效，原印章同时作废，不再具有任何法律效力，原印章作废前签署的各类正常商务文件存续有效。		

公司已按照相关规定对上述原印章进行封存，并按照规定程序销毁，确保不被非法使用。任何主体若继续使用或承认以原印章新签署的文件，由此产生的所有法律责任将由相关当事人自行承担，公司概不承担任何责任。

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嘉美食品包装（滁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兴合安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的公告

兴合安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全文于2026年8月4日在本公司网站(www.xh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数据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97—01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兴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2026年8月4日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天弘睿选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提高净值精度的公告

天弘睿选利率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主代码：012888）于2026年08月03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大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经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08月03日起提高本基金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基金份额净值精度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th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400—986—9889）了解本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二〇二六年八月四日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438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29日以即时通讯工具、电子邮件及书面等方式送达各董事，会议于2026年8月3日（星期三）下午二时召开。本次会议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1项，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11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过讨论，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召开股东大会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在公司行政会议室召开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54）全文详见2026年8月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二〇二六年八月三日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8月19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公告日期：2026年8月13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2）股权登记日下午三时前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或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三）。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回避表决，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不委托其参加其他股东委托进行投票。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会议室。

二、会议登记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议案数（10）
201	发行对象和发行范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础、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募集资金用途及符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的摊薄非利润分配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性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信息披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本次会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2026年7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等公告。

（2）提案1.00—10.00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受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提案1.00—10.00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4）提案2.00包含10个下提案，需逐项表决。

（5）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4日、8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8月18日（星期二）16:00: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tt.sccc@sinopec.com进行提问。公司将网站留言“提问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于2026年8月18日发布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举行2026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会议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吴启恒
总会计师：总法律顾问：程中义
董事会秘书：桂越华

四、投资者参与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8月19日（星期三）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8月1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O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公司本次活动提问问题并向公司邮箱tt.sccc@sinopec.com向公司提问，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电话：010-59696988
邮箱：tt.sccc@sinopec.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会议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石化石油工程技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3日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438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格不高于15.84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2026年7月24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8）。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438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以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2026年8月17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上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致电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事项：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719528
邮箱：hangxiao@szclou.com

联系人：张小方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网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3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21。
2.投票简称：“科陆投票”。

3.议案设置及意见发表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5.股东对议案及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表决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表决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网络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8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3.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8月19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及身份认证操作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i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深交所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i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投票权。

附件二：
回杭
截至2026年8月13日，我单位（个人）持有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股，拟参加公司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附注：
回杭股票、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出席人员姓名：
股东名称：
股东账户：
（签章）
日期：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的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1	发行对象和发行范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础、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限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募集资金用途及符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发行对象发行股票的摊薄非利润分配安排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性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及信息披露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聘请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股票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特别提示和说明：
（1）本次会议的提案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具体详见公司刊登在2026年7月10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等公告。

（2）提案1.00—10.00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受托代理人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提案1.00—10.00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

（4）提案2.00包含10个下提案，需逐项表决。

（5）以上议案逐项表决，公司将中小股东进行单独计票。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4日、8月17日（上午9:00—11:30，下午14:00—17:00）

浙江捷昌线性驱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438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以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2026年8月17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上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致电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其他事项
（1）会议费用：出席会议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2）网络投票时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事项：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518057
电话：0755-26719528
邮箱：hangxiao@szclou.com

联系人：张小方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网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 and 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i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的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股份性质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本次变动（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392,246,956	99.09	0	392,246,956	99.10
有限售条件股份	3,738,826	0.01	-26,000	3,478,826	0.00
合计	396,000,000	100.00	-26,000	395,738,956	100.00

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同回购注销事项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变动为准。公司将根据上述股本结构变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及修改《公司章程》等事宜。

四、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原因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6,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0%，回购成本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68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9.14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7,388,438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广州通达汽车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2026年8月4日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本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参加股东大会”字样；

2.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登记可以书面信函或邮件方式办理登记（信函或邮件方式以2026年8月17日17:00前到达本公司为准，上述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请致电确认），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